

签发: 蓝 敏

宁卫健提字〔2023〕3号

分类: A

关于县政协十六届三次会议 第66号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伍国生、谢海明、管丽华、翁建光、伍凤梅委员:

您们提出的关于《防治因病返贫，增加防癌普查率，将防癌普查尽早纳入医保》的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:

一、加大防癌知识宣传

针对当前广大群众对癌症认识度不高，县卫健委将在今后加大宣传癌症预防知识宣传科普力度，特别是针对城乡居民，将结合家庭医生履约工作，为城乡居民普及癌症防治知识，提升居民癌症防治知识的知晓率，增强癌症防治意识。

二、提升癌症防治能力

（一）加强硬件建设。近几年来，县委、县政府高度重视卫生事业发展，投入 13 亿余元，快速推进卫生健康项目建设。一是县级医院方面。县第三人民医院二期工程已完成主体工程；县第五人民医院二期、宁都县人民医院妇幼保健大楼已开工建设；县妇保院易址新建项目即将开工建设，县人民医院、县中医院医技大楼即将投入使用。二是乡镇卫生院方面。对全县 18 个乡镇卫生院进行易址新建或改扩建，今年将实现全面开工，目前黄石卫生院主体工程已完工。卫生健康硬件设施将更加完善，将为全县开展癌症防治筛查奠定坚实的基础。

（二）提升服务水平。一是提升县级医院癌症防治能力。县人民医院于 2023 年 2 月 11 日独立开设了肿瘤科，省肿瘤医院长期派驻专家在县中医院开展对口帮扶，县妇保院自 2017 年起至今已完成 94000 余人次适龄妇女的“乳腺癌、宫颈癌”筛查，县级医院癌症防治能力正逐步提升。二是提升乡镇卫生院癌症防治能力。全县 25 个乡镇卫生院将在通过“优质服务基层行市级验收”的基础上，继续提升医疗服务能力，特别是加强癌症防治能力的提升，以满足筛查需求。

（三）完善筛查网络。县卫健委将组建县乡村三级癌症防治筛查网络，确保今后癌症筛查工作全覆盖。

（四）加强人员培训。县卫健委将定期组织开展癌症防治知识培训，让全县各级医院的医务人员熟练掌握癌症防治筛查知识。

三、加强部门沟通协调

当前除“乳腺癌、宫颈癌”纳入癌症专项筛查外，其余癌症的筛查仍停留在日常体检中发现，且未纳入医保报销目录，为此，县卫健委将加强与医疗保障部门沟通协调，争取将早癌筛查纳入医保报销目录。同时，县卫健委将积极对接上级部门，建议借鉴妇女两癌筛查成功经验，制定其它癌症筛查方案，提高癌症筛查的普查率。

感谢您对卫生健康事业的关心和支持。

附：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宁都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3年9月18日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、县政府督查室